

证券代码：872230

证券简称：青岛积成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汉峪金谷 A2-3 栋 17 层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通讯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0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韩飞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董事崔福义、王明华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办公室在充分征求各位董事意见的基础上拟定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工作报告详细介绍了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、公司经营情况、外部环境、风险因素等内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经营管理团队 2024 年认真执行了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决策，保证了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，并编写了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7,426.25 万元，比上年同比增长-8.22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,368.36 万元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、王明华、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、王明华、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54,898.38 万元，计划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,000.84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、王明华、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在兼顾公司发展、长远利益、未来投资计划以及股东利益的前提下，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、王明华、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、王明华、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韩飞舟、严中华、李文峰、李清峰为公司关联董事，对本议案执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、王明华、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为全资子公司山东积成仪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2025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汉民、王明华、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